

刊叢學文新國中

集選自塵介周

司公限有份股業事化文明黎

56 刊叢學文國中 新

集 選 自 塵 介 周

行 印 司 公 業 事 化 文 明 黎

周介塵自選集

版權所有
翻印必究

中國新文學叢刊 5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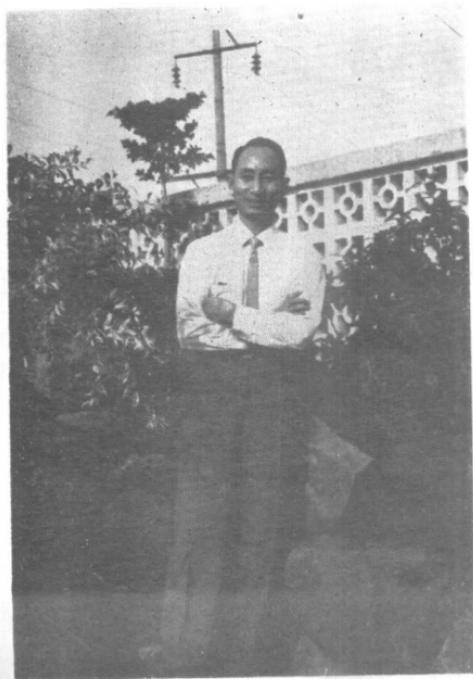
著者：周介塵
出版者：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印刷者：上海印刷廠
地址：臺北市臨沂街五號
發行者：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地址：臺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五六號
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四九號
臺北市林森南路一〇七號
高雄市五福四路九五號
定價：精裝七十四元
平裝四十七元
中華民國六十七年五月初版
郵政劃撥帳戶一八〇六一號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局版臺業字第一八五號

■版：三十二開
■裝：穿線
■排：新五宋15×42字
■封面：一五〇磅銅版紙
■蝴蝶頁：一〇〇磅模造紙加印淺灰色
■內封：八〇磅模造紙
■內頁：五〇磅大康米黃色印書紙
■插頁：八〇磅雙面大豐銅版紙





中房書宅自於攝者作年五十六國民



◀ 作者攝於新店家中

▲ 六十一年十一月十二日情人谷之行

天，灰濛濛的，低低的，泛亮。

漫天雪，像篩糠，紛紛揚揚的，落在樹枝上，沙沙的响。大野，一片白色沙漠；鄂爾格爾山遠，扛着比里雅礦峰，也迷失在茫茫蒼蒼的白雪裡。西北風像刀子，刮地揚起陣陣的雪塵。

平野上，一匹大青騾拖着兩輪駝車，背着風，緩緩走着，脊背後一層雪花，含着汗水凍成冰凌。

轆上坐着一個年輕漢子，袖子籠着手，把頭低低地埋進老羊皮袄裡打盹。三光瓦的兔皮帽子，拉下耳翅，兜腮把褲子在下巴底下打了个活，皮褲子繫腳套進一双犛皮烏拉裡。

他的夢很长。

驀地，騾子一失蹄，車一顛，他的夢醒了。

校 編主作封
家面
素設

對 輯編描計
：

彭周彭張田徐郭
介 鳳 慶承

珣麿珣岐原克豐

目 錄

狄師傅	第七號審判庭	龍三叔	蛙聲停止的時候	老鴿和鳳凰	小傳	手跡	生活照片	素描
八五	七〇	四三	二四	一五	一			

白 龍 峯	抉 擇	賊	借 刀	遺 囑
一八五	一六六	一四四	三三	三三

小傳（代序）

讀書的時候，好熱衷作一個工程師，爲了購買「房屋構造學」等有關工程方面的書籍，曾冒着掌摑和刺刀的危險，遠去淪陷的北平。朋友們認爲我必會走這一條路，自己也認定非吃這碗飯不可。但到頭來却是南轅北轍，和初衷全然背道而馳。

三十八年的馬祖，沒有今天的現代，荒村小徑，童山濯濯，唯一臺灣所不如的，便是天天都能目接大陸河山，那生我育我的地方，正在忍受着凌遲苦難。說是抒發感情也可，說是排遣鄉愁也可，一篇「魔會」投寄中央副刊，從見報的那一刻開始，一下子把所有雄心壯志，全都拋到九霄雲外，兩年後回到臺灣，就不計後果的接下「半月文藝」，那副超過自己能力的重擔。

當年在老家，最眼饞父親的那些「繡像」線裝小說，却必須背着父親偷看，因爲好多書對我

都懸爲厲禁。諸如：「少不看三國，老不看西遊」，三國演義禁看；紅樓「誨淫」；水滸「誨盜」，不准接近；「西廂記」則更是在禁絕之列。父親越禁，我偷看得越起勁。西廂記看不懂，水滸傳的一百零八條好漢却使我着迷，迷得連那些綽號都能背誦如流。看小說果真能幫助寫作，我認爲水滸傳和紅樓夢對初學寫作的人最具啓發性，一篇作品如具有成功而突出的人物描述，讀來自然興趣盎然。

都說我們老家文風頗盛，對家鄉人，外人送個綽號叫「文登學」。提起文登，知道的人可能不多，但在秦代，相傳秦始皇東遊山東，曾到過我們家鄉，並廣集文士，登臨文登山，論功頌德，其後，縣遂以山爲名。不敢爲自己臉上貼金，因爲沖齡離家，不曾多受家鄉文風的洗禮。

初中在烟台讀，是初三那年，記不起是什麼動機，竟把一篇十分幻想的「火星戰地球」投到當地的報紙副刊，原以爲編者必不肯一顧，不想，沒隔多久却被刊出了，別說那份興奮激動有多撼人，就彷彿趕考，中了頭名狀元。一陣投稿狂熱維持了一年多，也記不清報社到底有多少我寄去的稿子，反正兩年後從皖北回家，路過烟台，副刊上還有我的習作。那時寫作的唯一目的，就是希望能把鋼筆字變成鉛字，如此而已。

皖北的黃土平原，在抗戰的日子裏，養活了成千上萬的流亡學生。生活儘管艱苦，我却爲詩瘋狂，連作夢都吟哦着「鴿鈴雁影，枕上淚痕」。詩的年齡，許都是這樣「爲賦新詞強說愁」吧。

中原戰爭爆發，一肩行李，徒步西北，開始另一段登臨城牆，看「黃河之水天上來」的緊張日子。

「學劍」原為殺敵，可是抗戰勝利了。

曾為抗戰勝利而狂歡；曾為杜魯門發表白皮書，而撕毀了心愛的英文四用辭典；更曾為復員還鄉，耳聞共匪的殘酷暴行，而血脈賁張。最後却不得不眼看着祖國美麗河山，沈淪在海峽彼岸。正是「故國夢重歸，覺來雙淚垂」，南唐李後主的心境應可體會。

這是一個悲壯的時代，每個人都擁有一段悲壯的過去。我們要控訴，控訴日本軍閥的獸性，控訴日本軍閥摧毀了我們安寧和樂的生活。我們更要控訴，控訴共匪的殘暴不仁，控訴它們的滅絕人性！

今天，中國文化的存亡繼絕，是操持在我們每個海峽這邊的中國人手中，我們的責任是莊嚴而重大的。

古人說：「文章千古事」，要緊的是必須忠於自己的良知，尤其要緊的是，要具有社會良心。不敢說自己如何如何，但在寫作道上，却始終堅守自己所定的原則：寫熟悉的事物，寫健康的題材。常想，社會上有那麼多美好的人和事够我們欣賞攝取，又何必非一定去挖牆角，掏垃圾不可！當然，這必有爭議，畢竟這是一個見仁見智的問題。

民國六十七年於新店

老鴉和鳳凰

方老闆又抓起報紙，戴上老花眼鏡，覷着那張照片。「沒怎麼變，雖則長高了一點兒，一定還是那麼黑。你瞧！」他用手指點着照片，「幾個人當中，數他黑。」

方太太探着頭，順着丈夫的手指，眯縫着眼，「像片上的臉都是黑糊糊的，我看不出。」

「說麼，」方老闆一臉喜孜孜的，「當年我就瞧着這小子是個有出息的。」

「罷呀！還提當年。」方太太嘴一撇，「忘了，當年曾三番兩次的把他往外攆！」

「哼！女人！」方老闆那張大晴天的臉，一下子罩上了烏雲。這是塊痛瘡，隱在方老闆心裡多年，最怕人戳，偏偏方太太就那麼不知趣，大興頭上澆冷水。「怪我麼？」要不是那兩個毛頭小夥子，他會發那麼大的脾氣，會麼？儘管方老闆嘴硬，事後辯說：「我可不在乎他們怎麼稱

呼，就是瞧着不順眼。」

事實上，他可真在乎那稱呼，要不，天上佈不上陰霾，海裡起不了風浪。

那兩個梳大背頭的年輕人，大不了剛進高中。進屋就敲着桌子嚷：「僮倌！兩碗陽春麵。」

方老闆鼓着眼，圓凸凸的脖子上，暈起一片紅。

「僮倌！僮倌！」

「帶了眼睛沒有？」

年輕人相對望一眼，莫名其妙，吃麵還要戴眼鏡，挺新鮮。

「我問你，長眼睛沒有？」

「罵人！你？」兩個年輕人同時站起，脹紅臉。

「還要揍人！」方老闆的袖子靠上摟，「你爹才是僮倌？」誰來都尊他聲方老闆，兩個毛頭

小子看低了他。大生意，降降身分，值得。兩碗陽春麵，賺不來塞牙縫的錢，也配！

「晦氣！」

「瘋子！」

兩個人抽身往外走。

「呸！」方老闆追一步，「你們才是瘋子！」